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于2024年11月27日和2024年12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在2025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前述担保累计总额度预计不超过27.15亿元人民币，担保累计额度包括现已实际发生但尚未到期的有效担保、续期担保及新增担保的金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等品种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需要时，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胜利”）因日常业务经营需求和业务开展，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开展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并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回租）》（合同编号：正奇【2025】租赁字第17000004-1号），融资租赁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047.38万元。为此，公司与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正奇租【2025】企保字第17000004-101号），对上述设备租赁业务提供不

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住所：安徽省六安市舒城杭埠经济开发区
- 4、法定代表人：高玉根
- 5、注册资本：204,750 万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13 年 7 月 17 日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3073907009F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冲压件、金属结构件、模具、五金配件、低压电器、注塑件、喷涂、玻璃制品、玻璃真空镀膜、玻璃深加工产品、笔记本电脑结构件、触摸屏（感应玻璃和模组）、显示模组、光学功能膜片、复合板装饰、镁铝合金零部件、镁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 10、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59,000.55	348,701.51
负债总额	286,397.73	268,753.73
净资产	72,602.82	79,947.78
资产负债率	79.78%	77.07%
项目	2024 年 1 月-9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61,713.83	185,283.13
营业利润	-6,549.24	-34,445.90
净利润	-7,344.96	-33,536.23

注：上述 2023 年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

衡苏审字(2024)00373号”《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 11、其他说明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安徽胜利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安徽胜利目前整体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稳定,具备正常履约能力,资信状况良好。

###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被保证的主债权:依据主合同而享有的对承租人的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租金(包括提前终止情况下加速到期的前述款项)、留购款等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应付款项、由于债务未履行产生的一切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出租人因实现债权而发生费用等;

2、保证范围:依据主合同所形成的对承租人的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租金(包括提前终止情况下加速到期的前述款项)、留购款等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应付款项,由于债务未履行产生的一切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拍卖费及其它合理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因贷款利率变化及法律、法规、政策变动而必须增加的费用等;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当期费用(包括租金、保证金、手续费、名义货价等)付款日(包括出租人和承租人同意展期或延期到期)起三年。

###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旨在满足被担保方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或为被担保方提供流动性资金支持,确保其融资业务持续稳定,有利于被担保方业务稳定发展和效益提升,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2 月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27.15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80.21%；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7.30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1.5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 七、备查文件

《融资租赁合同（回租）》和《保证合同》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